

包头市市政公用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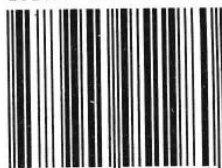
任念祖 戴 东 主编

远方出版社

1995年12月

责任编辑 王 毅

ISBN 7-80595-198-5



9 787805 951980 >

包头市市政公用志

任念祖 戴 东 主编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 47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内蒙古教育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16 印张: 20 1 插页 字数: 325 千

1996 年 6 月第 1 版 199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ISBN 7—80595—198—5/K · 10 每册: 40.00 元

包头市城乡建设局
《市政公用志》编修领导小组

组 长 金中文

副组长 任念祖

成 员 徐连贵 戴 东 马 力

包頭新建市非把舊城
增鋼鐵開基礎街衢
合準繩事物黃葉動
渠水濁泥澄奇跡工農
創紅旗舉是應

一九六三年十月初到包頭詩五律一首

董必武題

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中華人民共和國
副主席董必武同志手迹。

凡 例

一.《包头市市政公用志》是建设系统的一部专业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按照科学性、资料性著述的撰写要求,记述包头城市市政工程、公用事业、园林绿化的历史和现状,“资治、存史、教化”,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服务。

二.本志从现代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的实际出发,以类系事,横排纵写。采用章节式、记述体。以志为主,志、述、记、图、表、录并用。首列概述,次分列各专业章节,后列大事记。除概述略加评点外,均述而不论。

三.本志取事,上限因事而异,分别溯至事物发端;下限一般断至1990年底,个别事件适当延伸,以保持史实的连续与完整。

四.本志资料,历史部分多录自历代史志及档案材料,当代部分主要取自档案材料以及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各有关单位所收集、提供和整理、校核的专业资料。除对个别的随文加注外,为节省篇幅,不一一注明出处。

五.本志时间表述,辛亥革命以前的一般先写朝代年号,再在括号内用阿拉伯数字注明相应的公元纪年;1912年以后的一律用公元纪年。地名书写,以事件发生时的地名为准,对以后有变动的,一般加注今地名。

六.志中数字,除习惯用汉字表示者以外,一般用阿拉伯数字。志中字体,除必要时使用繁体字外,一律用1956年国务院公布的《汉字简化方案》中的简化字。

七.本志对统计数字的使用,遵行1983年12月10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的有关规定。

八.本志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遵行1984年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中的有关规定。

九.本志所用专业术语、名词,以有关方面审定的为准,未经审定和统一的,从习惯。

目 录

董必武同志手迹

凡例

概述	1
第一章 城市道路	27
第一节 东河区道路	27
第二节 新市区道路	34
第三节 路灯	46
第二章 城市桥梁	51
第三章 城市公共交通	58
第一节 早期的市民代步工具	60
第二节 公共汽车	62
第三节 其他客运工具	85
第四章 城市供水	90
第一节 水资源	94
第二节 给水工程建设	101
第三节 供水服务与水质管理	109
第四节 节约用水与水资源管理	113
第五节 供水企业经营管理	116
第五章 城市排水	125
第一节 东河区排水	125
第二节 新市区排水	132
第六章 城市防洪	142
第一节 河道水系	142
第二节 洪水灾害	145
第三节 东河区防洪设施	148
第四节 新市区防洪设施	151
第五节 城市防洪管理	154

第七章 民用煤气	156
第一节 工程建设	156
第二节 气源	159
第三节 经营管理	159
第四节 供气机构	161
第八章 城市集中供热	163
第一节 昆都仑区的集中供热	165
第二节 青山区的集中供热	169
第三节 东河区的集中供热	171
第九章 城市园林绿化	174
第一节 公共绿地	178
第二节 广场、道路绿地	186
第三节 专用绿地及居住区绿化	191
第四节 防护绿地	196
第五节 生产绿地	198
第六节 园林植物	201
第七节 南海旅游开发区和其他风景区点	205
第八节 市树、市花、城市雕塑及园林小品	208
第九节 园林管理	214
第十章 环境卫生	218
第一节 道路清扫保洁	220
第二节 垃圾收集运输	222
第三节 厕所清掏保洁	226
第四节 设施建设	229
第五节 环境卫生管理	235
第十一章 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维护	249
第一节 市政工程设计	249
第二节 市政工程施工	252
第三节 市政设施维护与管理	257
第十二章 市政公用事业管理	262

第一节 管理体制和机构	262
第二节 地方性法规	269
第三节 维护建设资金	279
大事记	289
后记	310

概 述

包头是我国的钢铁、机械工业基地之一,是内蒙古自治区最大的工业城市,有“草原钢城”之称。

包头地域辽阔,地理位置重要,自然资源丰富。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开始对包钢、一机厂、二机厂、第一热电站和第二热电站等国家重点工程项目进行大规模建设以来,经过各族人民近 40 年的辛勤努力,包头已由一个人口不到 10 万的消费性城市建设成为城镇人口规模超过百万、以冶金、机械为主,具有稀土、能源、重化工发展优势的综合性工业城市。

包头的城市建设,是遵循国家集中力量重点建设新工业城市的要求,按照城市总体规划,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建设道路、桥梁、给水排水等各项市政公用设施和住宅以及各项生活服务设施,以适应生产和人民物质生活的需要。发展迅速,成就巨大。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过拨乱反正,城市建设,作为形成和完善城市的多种功能,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的必要手段和基础性工作,成就尤为显著。

现在,包头已是全国较大城市之一,已经成为华北和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网络上的重要结点,在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自然环境

包头地处祖国北部边疆,黄河中游,内蒙古自治区西部。东邻呼和浩特市,西与巴彦淖尔盟接壤,南濒黄河与伊克昭盟隔水相望,北与乌兰察布盟相接,面积为 9991 平方公里,辖 3 个市区(昆都仑区、青山区、东河区)、2 个矿区(石拐矿区、白云鄂博矿区)、3 个农牧区(郊区、土默特右旗、固阳县),共 8 个行政区。其中白云鄂博矿区深入乌兰察布盟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的腹地,与市行政区界相距 24 公里。1990 年底全市总人口为 1747247 人,其中市三区为 913634 人。非农业人口 1059162 人,农业人口 688085 人。由蒙古、汉、回、满、达斡尔、鄂温克、鄂伦春、维吾尔、土家、锡伯、彝、藏、苗、壮、朝鲜等 10 多个民族组成,其中蒙古族 31482 人,汉族 1668045 人,其他少数民族 47720 人。

地理位置:包头地理座标为东经 $109^{\circ}22' - 111^{\circ}07'$, 北纬 $40^{\circ}15' - 41^{\circ}29'$ 。位于内陆, 海拔较高。北部为乌兰察布层状高原, 海拔 1500 米左右, 山区丘陵交错, 沟谷分布其间, 高原上风蚀作用很强, 高差较小。阴山山脉(包括大青山西段、乌拉山和色尔腾山东段)横亘本市中部, 境内东西长 114 公里, 海拔平均为 2000 米左右, 最高峰在美岱召北, 海拔为 2338 米。山脉北坡平缓, 逐渐倾没于高原之中, 南坡陡峭, 形成南部平原的天然屏障, 对农业生产甚为有利。南部为面临黄河的土默川平原, 经历代劳动人民开发, 渠道纵横, 土质肥沃, 宜于耕牧, 物产丰富。平原北靠阴山, 南临黄河, 海拔 1000 米左右。

包头地理位置重要, 是我国华北地区通向西北地区的交通枢纽。京包、包兰铁路干线, 是将我国首都北京和西北地区紧密联结起来的大动脉; 包白、包石两条铁路支线, 分别通往白云鄂博铁矿区和石拐煤矿区, 包环支线可联结包白、包石两线; 1989 年 3 月通车的包(头)神(木)铁路, 北起包头枢纽, 南至陕西神木, 近期以外运神木、东胜的优质煤炭为主, 也是铁路路网计划中包(头)西(安)干线的组成部分。公路四通八达, 有呼包、包银、包西、包白等 4 条干线, 可直接通往呼和浩特市、巴彦淖尔盟、伊克昭盟、乌兰察布盟和西安、银川、兰州等地。民航有包头—北京、包头—西安、包头—太原、包头—武汉—广州等航线, 1994 年开通了包头—北京—上海航线。境内黄河河道曲折, 水量变化较大, 只能通航小型客货轮。

自然条件:包头属大陆性气候, 四季及昼夜温差大, 年平均气温 $4^{\circ}\text{C} - 6^{\circ}\text{C}$, 最高气温 38.4°C , 最低气温 -30°C 。一月最冷, 平均气温 $-16.7^{\circ}\text{C} - -12.6^{\circ}\text{C}$, 七月最热, 平均气温 $18.9^{\circ}\text{C} - 23.2^{\circ}\text{C}$ 。无霜期 110—142 天, 冬季最大冻土深度 175 厘米, 全年平均日照 3145 小时。年平均降水量 310 毫米, 山前多于山后, 且多集中在七、八月份, 有时降雨强度很大, 加以地形影响易造成山洪和内涝。全年蒸发量 2342 毫米。新市区主导风向为西北风, 平均风速 3.4 米/秒, 最大风速 17.7 米/秒, 年平均沙暴日 23.5 天。冬季和春季冷空气活动频繁, 常有大风和寒潮, 对农、牧业生产危害较大。

包头市属于半干旱水文地质区, 地表水属黄河和内陆河两大流域。黄河包头段长 240 公里, 流域面积 8847 平方公里, 多年平均径流量 1.80 亿立方米; 内陆河流域面积 1144 平方公里, 主要河道有艾不盖河的支流渠口河, 多年平均径流量 0.04 亿立方米。地下水主要靠大气降水补给, 潜水分布不连续,

承压水涌量不大,唯南部平原区地下水较丰富,矿化度由山前向平原逐渐提高。由于多年来开采量大于补给量,使地下水位逐年下降,城市工业、生活用水已转向利用黄河水源。

地质、土壤、植被情况:北部高原区为白垩系含煤地层,由砂砾岩及砂页岩组成,间有部分板岩、石英岩、玄武岩和红粘土。土壤为栗钙土、淡栗钙土及少量棕钙土,肥力中等。植被由北部的荒漠草原植被向南逐渐过渡为旱作农田与草原、撂荒地结合分布。中部山区主要为深度质的各种结晶片岩、片麻岩、大理岩及磁铁石英岩组成,间有砾岩、砂砾岩和页岩,为本市的主要含煤地层。山地土层较薄,多为山地栗钙土,个别地区为山地褐土。大部地区炭石裸露,植被稀疏,且具有一定的垂直分布。南部山麓基部分布着本针茅—百里香草原;海拔 1200 米左右,为灌木丛和草原植被;到 1400 米以上,阴坡即出现森林;至海拔 1800 米以上,森林逐渐消退,出现山地草原植被。南部平原区,主要由第四纪冲、洪积砂砾石及风成砂、黄土组成,土壤为淤积土,植被为水浇地农田与草原、撂荒地结合分布。

包头地区属于阴山构造带中段南亚带,由地层陷落形成。沿大青山乌拉山南部山脚下有一东西走向的岩石断裂带,在东河区以西二道沙河,还有一条东北—西南向的隐伏断裂。新生代以来,构造运动在本区表现活跃,阴山纬向构造带继续活动,使这一地区的地震活动较为频繁,按照《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包头市属地震烈度 8 度区。

矿产资源:包头地区蕴藏着丰富的矿产资源,境内分布有大青山、乌拉山及色尔腾山,地质作用强烈,变质岩和各种侵入岩广泛分布,构造发育,矿产丰富。境内有白云鄂博和石拐两大矿区,还有许多中小矿床。既有储量可观的金属矿产、非金属矿产,也有矿种较为齐全的煤炭资源。近 40 年来,随着包头经济建设的发展,这些沉睡多年的宝藏,已经得到不同程度的开发利用,为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境内已知金属矿产有铁、稀土、铌、钽、金、锰、铜、铅、铀、镧、铂等 11 个矿种,产地 90 处,其中以铁矿面积分布最广,储量丰富,大小产地 50 处,占现有金属矿产地总数 55%。目前已被开发利用的有白云鄂博铁矿(大型)、黑脑包铁矿(中型)、公益明铁矿(中型)3 个矿区。尚未开发的铁矿有中型 2 处、小型 16 处、矿点 16 处、矿化点 13 处,累计总储量 1.33 亿吨。除个别矿点外,全属

前寒武纪沉积变质铁矿,其共同特点是:矿石物质成分简单,有害杂质低,铁矿物主要为磁铁矿,脉石矿物主要为石英、闪石、辉石,矿石易选,用单一磁选方法即能获得 65% 左右的铁精矿品位,回收率可达 80% 以上。著名的白云鄂博矿床,不仅是一个大型铁矿,而且是一个巨型稀土、铌及钍等多种元素伴生的综合性矿床。

包头地区的非金属矿产也很丰富,有 24 个矿种,113 个产地。其中大型矿床 5 个,中型矿 14 个,小型矿 21 个,矿点 49 个,矿化点 24 个。有用作冶金辅助原料的耐火粘土矿、白云石矿、硅石矿、石灰石矿、萤石矿;有用作化工原料的磷矿、钾长石矿;有用作建筑材料的石棉、石墨、石膏、长石、高岭土、砂石、砖瓦粘土、花岗岩、大理石、珍珠岩、蛭石、膨润土和白泥;还有特种非金属矿产水晶矿、冰洲石矿、云母矿和卤矿。

境内煤炭资源也很丰富,主要分布在大青山煤田和固阳煤田。大青山煤田中的石拐矿区,是包头的主要产煤地,已有 5 处建成矿井;小煤窑星罗棋布,已发展到 300 多处。煤种有气煤、肥煤、瘦煤、焦瘦煤、贫煤、无烟煤、长焰煤、弱粘结煤等。此外,临近包头地区还有几处煤质好、储量丰富的著名大型煤田,如卓子山煤田、乌达煤田、准格尔煤田、东胜煤田等。

城市的形成和经济社会发展历程

包头作为一个城市,形成较晚,从清嘉庆 14 年(1809 年)设置包头镇算起,至今还不到 200 年。但是,由于包头地区地理位置的特殊性,在漫长的嬗变过程中,也曾几度成为演出威武雄壮活剧的历史舞台,故不应以设镇、筑城为限,可以追溯更长的历史。

蒙古高原位于横亘东西上千公里的阴山山脉之北,在中国古代,先后在这块土地上生息繁衍的,有鬼方、玁狁、戎狄、匈奴、鲜卑、柔然、突厥、回纥、契丹等族,到 13 世纪,蒙古族兴起,这些常年逐水草而居的游牧民族,互相征伐,此盛彼衰,社会生产发展长期停滞,经济、文化落后。在与黄河流域的中原各代王朝的交往中,有时兵戎相见,征战不息,有时使臣通好,贸易往来。长期的社会动荡促进了北方各民族的融合,特别是加快了少数民族的封建化过程,南方先进技术和文化的传入,促进了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从历史的观点看问题,这些活动,实质上都具有文明交往的作用。

包头地区位于阴山山脉中段,黄河中游。昆都仑河是这一带最大的黄河支流,是阴山山脉中大青山与乌拉山的分界河谷,可以通行车马,穿越阴山南北。中原至漠北,可穿越这条河谷北上,是中国古代北方交通要道。据考证,汉代昭君出塞,因扈从、輜重、车辆甚多,为使沿途供应方便而有保障,走的就是这条道路。每逢发生战争,便成为兵家必争之地。

从战国至唐朝,包头境内曾几次建筑过一些古城。最早是赵武灵王于公元前306年(武灵王20年)消灭林胡、楼烦后,在包头地区新筑的九原城(今包头火车站南麻池古城)。公元433年,鲜卑族建立的北魏王朝,为了防御柔然,统一北方,在阴山之北设立六镇,其中最重要的怀朔镇,就位于今固阳县白灵淖尔库仑村古城。公元八世纪初,唐朝将领张仁愿率兵深入敌境,在黄河以北修筑东、中、西三座受降城,以防突厥南侵;其中的中受降城,在今包头市郊沃陶窑子古城。此外,在昆都仑河河谷和一些隘口,还设有许多城障。这些古城,都是适应当时政治上、军事上的需要而建筑的,其主要功能是防卫,有的只是一个屯兵驻守的城堡。因此,随着形势的变化,时间的推移,古城就一一消失了。

进入五代后,包头属辽统治。辽的京城设在上京(今赤峰市巴林左旗),政治中心东移,包头的重要性相对下降;辽在这里设云内州(今托克托县古城乡),以后沿袭至金、元,建制未变。云内州是辽、金两代通向西夏的樵场之地,又有黄河水运之便,商业比较发达。明朝初年,云内州废弃,其间曾一度恢复;后来蒙古族各部落陆续进驻河套,包头地区又成为土默特部落游牧之地。

16世纪中叶,土默特部落首领阿勒坦汗事实上已成为蒙古族的首领,其牙帐庙在大青山(今包头市土默特右旗美岱召)。1570年,明朝封他为顺义王;他接受了封号,宣布了13条和平条款,表示蒙汉要世代友好,永不相犯。明朝在沿边建立了11处互市市场,阿勒坦汗统率诸部,严格遵守协议。他采取轻徭薄赋的政策,招徕汉人,开荒种地,发展农业;还派人到汉族地区招收各种工匠,使手工业的门类增加;农业、手工业的发展,又进一步促进了畜牧业的发展。此后60来年,出现了历史上少有的和平繁荣景象。

清王朝建立后,在漠南、漠北地区,推行旗制,统一版图。为适应西北用兵的需要,康熙、雍正、乾隆前期,在土默川大力推行移民屯垦政策。包头人口日增,垦地日广,到乾隆年间,已经发展成为重要村落。嘉庆14年(1809年),改

包头村为包头镇,设置包头巡检。道光14年(1834年),有户1500,人口10490;同治9年(1870年),有户2800,人口25000;到民国元年(1912年),已发展到13941户,68094人。

嘉庆、道光年间,内地来的商人、农民仍然络绎不绝,蒙古行、皮毛行、牲畜行、货店行、杂货行、粮行等各行商业,均有发展。1801年(嘉庆6年),包头出现了经营典当与银钱兑换业务,资本为白银三万两的第一家钱当行。1821年(道光元年),设立“公行”(商会的前身)。1848年(道光28年),建立包头镇税厅,此后,凡由宁夏、甘肃贩运至包头的一切货物,均改向包头镇税厅按例纳税。1850年(道光30年),托克托县城南河口镇码头被淹没,许多大商号迁移包头,黄河西路船筏均改在包头南海子码头停泊。1870年(同治9年)前后,包头修筑城墙,辟东、南、西、东北、西北5座城门,形成了近代包头的城市规模。

“自从一八四〇年的鸦片战争以后,中国一步一步地变成了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自从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日本帝国主义武装侵略中国以后,中国又变成了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的社会”(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帝国主义列强,向中国举行多次的侵略战争,强迫中国订立了许多不平等条约。用战争打败中国之后,帝国主义列强不但占领了中国周围的许多原由中国保护的国家,而且抢去了或“租借”去了中国的一部分领土;割地之外,又索去了巨大的赔款。根据这些不平等条约,取得了在中国驻扎海陆军和陆军的权利,取得了领事裁判权,并把全中国划分为几个帝国主义国家的势力范围,还控制了中国一切重要的通商口岸,控制了中国的海关和对外贸易,控制了中国的交通事业,因此,便能够把中国变成他们推销工业品的市场,同时又使中国的农业生产服从于帝国主义的需要。

19世纪后期至20世纪初,包头已发展成为我国西北的水旱码头,随着外国资本的渗入,皮毛类产品经过洋行操纵转手进入国际市场,包头的商业和手工业更加发展。民国初年,继山西商业资本之后,河北和平津商业资本也进入包头,开设门市,经营日用百货、绸缎布匹的批发和零售业务。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晋胜银行等先后在包头设立分支机构。邮政局、电报局也相继建立。1922年,在包头贮集和外运的皮毛、药材、粮食等土特产品,总数约5000万斤,其中羊毛2100万斤,羊绒430万斤,驼毛800万斤,各类皮张244600张。

1923年平绥铁路通车包头,使原来依靠马车通往张家口、丰镇的陆上运输条件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从此,在包头集中的畜产品、粮食、药材等土特产品,只需一天一夜便可运至北平,然后转往天津口岸,大大提高了包头在西北地区的商品集散作用,一些原来集运到张家口、归绥的皮毛,也转到包头集中了。陆上交通运输的显著改善,加上黄河水运之便,吸引东西客商纷至沓来,外商洋行也相继设庄,包头成为沟通平、津和西北地区的商业重镇。

当时,包头镇商会所属大小商户有1100多家,年贸易额约2000万元,其中皮毛类商品成交额在1000万元以上。皮店、毛庄原有50多家,几年中新增20多家,从事皮毛整理、加工、打包的工人达千余人。旅蒙商从包头运出大量杂货,每年向牧区购回或换取的羊毛约300多万斤、皮张30多万张,以及大量牲畜。黄河码头和火车站,参加短途运输的马车达四、五百辆,黄河上游来的木船、皮筏每天达三、四百艘,旺季每天上千。由火车运来的工业品,也源源不断到达包头。商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促进了饮食、服务业的发展和市面的繁荣。1926年(民国15年)包头人口曾增至14万人。

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的包头经济毕竟是脆弱的。一方面,它受制于外国资本,有很大的依赖性,一遇风吹草动,便受到强大冲击。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有的洋商停止收购,有的欠付货款,导致包头皮毛业“庆生店”、“长盛店”等商号倒闭,较为殷实的如“广恒西”,也是院内皮毛堆积如山,没有销路,一派萧条景象。1928年,英商安利洋行倒闭,欠付包头皮毛行的期款达50万元,造成皮毛庄店银根紧张,滞收滞付,一时形同死市。另一方面,支撑它的又是落后的生产条件,发展很不稳定。1928至1929年,西北各省连遭旱灾,农牧业凋蔽,包头的皮毛业、粮食业大受影响,仅包头就饿死1000多人。此外,军队过境,支应繁重;土匪劫掠,商旅受阻。凡此种种,都使包头的经济发展举步维艰。1930年,包头工商户已从1100多户下降为500多户。

1931年6月,由山东、河北、山西等省绅商集资开办的包头电灯面粉公司开业投产,安装电灯3000盏,并开始生产面粉;芬兰商人投资的永茂源甘草公司,也在这时开办,日产甘草膏260斤,全部运往天津。从此,包头开始有了近代工业。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出兵侵占我国东北三省和热河,威胁平、津,进而窥伺察哈尔和绥远。为了抵抗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许多爱

国人士提出了“开发西北”的各种主张：有的主张实业救国，振兴工业；有的主张从乡村建设入手，巩固农村基层政权；有的主张移民实边，建设新农村等等。当时，傅作义任绥远省政府主席、三十五军军长，正想有所作为，积极支持以至参与上述一些主张的实施。

在“开发西北”声中，包头商业开始复苏。1932年，输出羊毛500万斤，驼毛200万斤，羊绒100万斤，各类皮张17.3万张。1933年，输出羊毛660万斤，驼毛98万斤，羊绒50万斤，羊皮4.5万张。1935年，输出驼、羊绒毛2500万斤，各类皮张25万张，共计价值2995万元；全年汇兑总额为3000万元，其中汇入总额2258万元，50%以上来自天津。1936年，输出驼、羊绒毛2600万斤，各类皮张95万张。前几年倒闭过半的皮店毛庄，这时又有发展，新开业的近40家。与皮毛业有关的牲畜业、货栈业，店庄都有增加。从事皮毛加工的手工业，也有较快的恢复和发展，有黑、白皮房和毡房共100多家。交通运输业发展很快，改善了包（头）、宁（夏）公路，并开始修筑包头至东胜的简易公路。1934年包头太同汽车行开业，有汽车50辆，往返于包头至五原、陕坝、三盛公等地；商营汽车行陆续增至16家，还有畜力大车约700辆、骆驼1000多峰参加运输。平绥铁路营运良好，1933年收入1100万元，货运量230万吨，客运量120万人次。1934年，中德双方组织的“欧亚航空邮运股份有限公司”在包头修筑飞机场，开辟包头—宁夏—兰州航线，定期航班每周往返一次。饮食、服务业日益兴旺，市面恢复繁荣。

1937年“七七事变”，日本帝国主义全面发动侵华战争。同年10月包头沦陷，直到1945年8月日本投降、中国抗日战争取得最后胜利，包头处于日本侵略军残酷统治之下，为时将近八年。日寇侵占包头期间，实行殖民主义统治，采取法西斯手段残酷镇压，中国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在经济上，日寇势力无孔不入，施行毁灭性的手段，横征暴敛，竭泽而渔。其主要手段有：1. 军事管制、垄断经营，大肆掠夺重要物资。对各种毛绒、皮张、粮食、药材以至煤炭、铁矿石、云母、石棉等，强行贬价征购，甚至无偿征用，直接供给日本侵略军或运往日本。包头商户损失惨重，有的因此破产。2. 倾销日货。1939年包头输出货值仅425.7万元，输入包头货值高达1242.4万元，大部分是免税入境的日货，包括一般工业品以至毒品（海洛因），当年逆差即达800多万元。3. 没收、征用金融、电业、交通运输、煤炭等重要企业，控制经济命脉。4. 强迫农民